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安政办函〔2010〕25号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对重点项目建设和工业生产 情况进行督查的通知

各县、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工作部门，工业园区管委会：

为加快重点项目建设和新型工业发展，迅速改变新开工项目小、固定资产投资下降的局面，力促实现一季度“开门红”，确保完成全年经济发展任务，市政府决定对全市一季度重点项目建设和工业生产情况进行督查。为切实做好本次督查工作，特作如下通知：

一、督查内容

1、续建项目复工情况，新建项目开工情况和招商引资进展情况（特别是产业项目建设情况），城镇固定资产投资完成情况。确定三月份新开工项目、开工时间和投资额。

2、各县区工业生产总值、工业增加值完成进度情况，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一季度生产经营情况。各县区工业园区规划建设情况。

3、各县区项目建设、新型工业发展的目标和措施推进落实

情况，确保实现一季度“开门红”和完成全年发展任务的保障措施。

4、各县区项目建设、工业发展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及解决措施。

二、时间安排

本次督查从3月9日开始至3月11日结束，分五个组同时进行集中督查。3月12日下午2:30时在市政府常务会议室召开会议，由各组组长汇报督查情况，督查组全体成员参加。各组具体督查日程由各组商县区拟定。

三、分组安排和参加人员

第一组：督查汉滨区、安康工业园区。组长：邹明，成员：陈明、李春临、赵立根、上官卫国，联络员：周开升（13992569868）。

第二组：督查汉阴、石泉、宁陕县。组长：何少华，成员：陈扬斌、鲁延清、张祥国、叶荷瑞、史凌，联络员：吴奎（13909155265）。

第三组：督查岚皋、镇坪县。组长：巨拴科，成员：唐安庵、王彦青、付宏安，联络员：马劲柏（13709153515）。

第四组：督查平利、紫阳县。组长：薛建兴，成员：郑小东、孟平、刘俊（经委），联络员：周方（15991057845）。

第五组：督查旬阳、白河县，组长：张全明，成员：刘家琪、邓军、王世强（经委），联络员：崔东伟（15991443870）。

四、有关事项

1、由各县区政府负责本县区督查点和新开工项目安排、书面汇报材料准备、督查有关表格填报。

- 2、市发改委、经委负责做好重点项目和重点企业的安排。
- 3、在督查中各县区一律不得迎来送往、不悬挂欢迎标语、不组织欢迎场面、不赠送土特产品，食宿接待一律从简。
- 4、各县区安排做好新闻报道工作。

二〇一〇年三月八日

主题词：重点项目 工业生产 督查 函

抄送：市委各工作部门，市纪委办公室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安康军分区。

市中级人民法院、检察院，各人民团体，各新闻单位。

中、省驻安各单位。。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0年3月8日印发

共印 60 份